



1/8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债券代码：112821

债券简称：18 天马 01

债券代码：112862

债券简称：19 天马 01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留仙大道天马大厦 1918)

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2-6 层)

2020 年 1 月



2/8

重要声明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编制本报告涉及的内容来源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天马”、“发行人”或“公司”）已披露的公开信息以及发行人向银河证券提供的资料。银河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银河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节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简称：18 天马 01

2、债券代码：112821

3、发行规模：1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4.05%

6、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2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7、信用评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二、发行人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债券简称：19 天马 01

2、债券代码：112862

3、发行规模：10 亿元

4、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第 3 年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票面利率：3.94%

6、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4 年 3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



4/8

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3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7、信用评级：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第二节 关于本次重大事项的说明

银河证券作为发行人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 天马 01”）及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9 天马 0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发行人合并口径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18 年末净资产的 20%

根据发行人发布的《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发行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61.06 亿元，截至 2018 年末借款余额为 207.88 亿元，2019 年 1-12 月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 53.18 亿元，根据发行人 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末发行人净资产为 260.05 亿元，发行人 2019 年 1-12 月累计新增借款超过 2018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0%，达到 20.45%。

二、发行人合并口径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发行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8 年末各类借款余额的主要变动情况：

（一）银行贷款：累计新增 29.19 亿元，新增部分占 2018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11.23%。

（二）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累计新增 14.99 亿元，新增部分占 2018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5.76%。

（三）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累计新增 9.00 亿元，新增部分占 2018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3.46%。

（四）其他借款：0 元。

三、发行人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6/8

上述新增借款主要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良影响。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发行人经营状况稳健、盈利情况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发行人将合理调度分配资金，确保借款按期偿付本息，上述新增借款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影响可控。

上述财务数据除 2018 年末的净资产及借款余额为经审计的合并口径数据外，其余数据均为未经审计的合并口径数据，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三节 关于本次重大事项的风险提示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以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银河证券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银河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受托管理人在此提请全体债券持有人充分关注上述相关事宜，并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5/8

（本页无正文，为《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之盖章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 1 月 22 日